

证券代码：836653

证券简称：实力文化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11月11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议案，并于2019年10月25日及2019年11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更正后）》的相关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并及时披露通知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在《北京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债权人自报纸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可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19 年 11 月 19 日-2020 年 1 月 1 日，每个工作日 9:30-12:00、13:0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北京市亦庄开发区地盛西路 1 号数码庄园 C 区实力文化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吕雁

联系电话：010-80698660

3、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以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9 日